附件1

武定县县级政府部门取消的行政许可事项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实施主体 | 设定依据 |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企业集团核准登记 | 武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》 | 取消审批后，武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强化企业公司（集团公司）的信息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 |
| 2 | 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 | 武定县交通运输局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 | 取消审批后，武定县交通运输局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：1.建立健全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制度，及时公布相关信息。2.要求机动车维修企业严格按照标准开展维修业务，维修服务完成后应提供明细单，作为车主追责依据。3.加强对机动车维修行为的监管，对维修企业出现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予以处罚。4.建立黑名单制度，深入推进维修诚信体系建设。 |
| 3 | 农业机械维修技术合格证核发 | 武定县农业局 | 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 | 取消审批后，武定县农业局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：1.规范维修企业服务，引导维修企业推行承诺服务制，加强行业自律，要求维修企业提供服务明细单，作为消费者追责依据。2.加强修理人员技能培训,提高维修队伍能力和水平。3.加大对农机维修企业的抽查检查力度，严厉处罚违法违规行为，处罚结果记入信用平台，实行联合惩戒。4.畅通农机维修质量投诉渠道，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 |
| 4 | 建立城市社区有线电视系统审批 | 武定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|  | 取消审批后，武定县文体广电旅游通过以下措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：1.加强有线电视系统工程的新建、改造等建设管理工作，确保有线电视网络覆盖城市各个社区。2.规范有线电视运营企业运营服务和安全，强化内容管理，提高服务质量，加强安全、检修、维护和应急处置等管理。 |